

证券代码：835450 证券简称：隆源装备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隆源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2025 年 5 月 1 日

（二）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

本次变更前，根据信用风险特征，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商业及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主体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项目	应收账款预计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预计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计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本次变更后，根据信用风险特征，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商业及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主体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项目	应收账款预计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预计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计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0.00
2-3 年	40.00	40.00	40.00
3-4 年	70.00	70.00	70.00
4-5 年	10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和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公司不断强化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风险的精细化管理，全面优化信用风险的评估机制。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了复核。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根据公司应收款项的实际迁徙率，对预期信

用损失率进行调整，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经过审慎评估，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过审议，认为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遵循了《公司章程》、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支持并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过评估后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有助于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满足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该变更遵循了《公司章程》、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未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六、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的净利润、股东权益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隆源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浙江隆源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隆源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